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江苏普诺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 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二期）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

江苏普诺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诺威”、“公司”、“发行人”或“辅导对象”）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辅导机构”）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江苏普诺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普诺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辅导人员

中信建投证券辅导小组由彭欢、伍春雷、俞鹏、于宁、付天钰、柳林、李杰锋、蒋晨、陆楠共 9 人组成，其中由彭欢担任辅导工作小组组长。辅导人员具备金融、法律、会计等方面必备的专业知识和技能，不存在同时担任四家以上企业辅导工作的情形。本期辅导期内，辅导工作小组未发生人员变动。

（二）接受辅导人员

接受辅导人员包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持有 5%以上（含 5%）股份的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或其法定代表人）。

（三）辅导时间及方式

本期辅导期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本期辅导期内，辅导小组主要是以日常现场沟通交流、项目协调会、专业咨询、集中培训、案例分析、电话答疑、微信沟通、审阅资料并提出意见等方式开展辅导工作。

（四）辅导的主要内容

本期辅导期内的辅导工作主要包括：

1、协助公司建立健全决策制度

辅导小组协助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进行规范运作，敦促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

2、对法律、财务、业务等相关事项开展核查工作

（1）财务核查

辅导小组核查了辅导对象内部控制建立及运行情况，结合穿行测试等方式核查公司财务基础及财务规范情况、了解公司信息系统运行情况，了解公司主要财务政策并与同行业会计政策进行对比；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进行分析、对比。

（2）资金流水核查

辅导小组根据相关要求，开展发行人及相关人员的资金流水

陪同打印及核查工作，获取相关异常大额资金往来的客观证据。

（3）函证

辅导小组根据相关要求开展函证工作，就境内外主要客户、供应商对其与发行人之间发生的交易金额及往来款项进行函证，确认相关交易金额及往来余额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同时，对于报告期各期末所有银行账户，辅导小组向开户银行函证银行存款余额、银行借款余额和本期销户情况等信息，确认资金余额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受限情况。

（4）股东核查

辅导小组结合历史出资流水、主要股东和历史股东访谈等方式，核查公司股权演变的合法合规性。

（5）独立性核查

辅导小组核查了公司是否拥有从事生产经营活动所必需的、独立完整的研发、生产、采购、销售体系，主营业务是否突出，是否形成核心竞争力；核查公司是否拥有开展业务所需的技术、场所、人员和必要设备、设施；核查公司社会保障制度的执行情况。

（6）关联交易和同业竞争情况核查

辅导小组详细核查了公司目前存在的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的种类、比例、金额。

3、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对相关事项进行专题讨论

中信建投证券组织召开了中介机构协调会，对公司历史沿革、

内部控制、会计政策等事项进行了专题讨论，并根据讨论情况，协助公司进行规范。

4、对董监高人员进行集中培训

中信建投证券组织公司董监高人员参加了首发集中培训，向参会人员详细介绍全面注册制改革的相关背景、筹备上市工作机制、日常经营规范事项以及审核关注重点问题等内容，使公司相关人员能够将辅导内容运用到实际工作中解决问题，并积极配合辅导机构的相关工作。

（五）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本期辅导期内，中信建投证券辅导小组联合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对普诺威的公司治理、规范运作、内部控制及制度等方面进行持续梳理及完善，根据辅导对象情况提出整改建议，对相关问题制定解决方案，并持续跟进整改落实情况。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1、进一步加深辅导对象对证券市场相关法规及信息披露程序的了解

目前经过初步辅导，辅导对象对证券市场的法律法规有了初步的了解，后续仍需通过组织定期培训、案例学习等方式对辅导对象进行全面深入的辅导工作，切实提高辅导人员对资本市场法律法规以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要求的认知程度。

2、公司治理体系建设及完善

公司曾为新三板挂牌企业，已建立较为完整的公司治理制度体系，但仍需按照《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规章进行进一步完善落实。本次辅导期间，辅导小组配合发行人建立健全了相关管理流程及内控制度。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1、募投项目进展

公司募投项目用地尚未取得，辅导小组将与公司持续沟通募投项目相关手续的办理进度，并对募投项目经济效益进行充分论证，确保项目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方向并具有良好发展前景。

2、业绩预期下滑问题

公司 2022 年下半年业绩预计出现下滑，主要系受国内外疫情以及地缘政治等事件冲击，消费电子需求同比疲软，客户订单下滑，导致下半年需求略显不足。此外，公司 2022 年积极引入研发团队，加大 mSAP 工艺研发投入，导致研发费用增长较快，业绩下滑。

经辅导小组与发行人沟通，影响因素将会于未来得到改善，且随着未来 mSAP 工艺的实现，公司工艺能力及生产能力将得到提升，对销售收入产生一定的贡献。同时，辅导小组将会重点就对发行人未来业绩下滑进行风险提示。

3、继续完善公司治理及内控制度

随着辅导工作的推进，公司在规范运作、内控制度等方面得到了进一步完善，后续随着辅导小组尽职调查的不断深入，辅导小组将持续、严格地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对公司的规范运作进行核查梳理，及时发现问题，提供整改建议并敦促企业落实。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截至目前，辅导小组成员不存在变化计划。下一阶段，中信建投证券辅导小组将继续由彭欢、伍春雷、俞鹏、于宁、付天钰、柳林、李杰锋、蒋晨、陆楠共 9 人组成，其中由彭欢担任辅导工作小组组长。

辅导小组将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及已制定的辅导计划及实施方案，继续通过集中培训、个别答疑、督促整改等方式认真对辅导对象进行辅导，帮助接受辅导人员掌握相关法规；进一步深入进行财务核查、法律尽调，持续关注辅导对象公司治理、规范运作、内部控制及制度等方面的合规性。此外，辅导小组将通过发送备忘录、组织协调会讨论等方式配合辅导对象管理层推进落实上述仍存在的主要问题。

特此报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普诺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二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彭欢




伍春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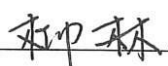
俞鹏



于宁



付天钰



柳林



李杰锋



蒋晨



陆楠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章)

2023年4月12日

